



地產代理監管局
ESTATE AGENTS AUTHORITY

各位持牌人：

有关：涉及寮屋的土地交易

地产代理监管局（「监管局」）提醒持牌人留意地政总署发出有关购买或租赁登记寮屋或非法寮屋之土地风险的通知。

地政总署表示，登记寮屋并不享有土地的业权，它们只是暂时被允许，直至它们基于发展、环境改善或安全原因而必须清拆为止，或因自然损耗而被除去。因此，购买或租赁登记寮屋或非法寮屋不受法例保障，其占用人亦不会被赋予任何权利。

因此，地政总署不建议公众人士购买或租赁登记寮屋或非法寮屋，并在作出购买 / 租赁决定前，应先征询独立专业人士意见，以了解清楚有关土地及其构筑物的法律地位，及倘若政府就有关非法构筑物进行执法行动时将可能面对的风险或法律责任。

为此，监管局提醒各持牌人留意上述事宜，并向买方 / 租客客户作出相应提醒。

地产代理监管局

2018 年 8 月 17 日